

史海钩沉, 为民主而“招魂”

——再读《失败者的探索》

○ 白兆麟

(安徽大学 中文系, 安徽 合肥 230039)

[摘要] 本文就徐宗勉的史论集《失败者的探索》中所提出的“如何使中国走向民主”的大问题而给予的回答, 阐明“近代中国之追求民主的过程, 乃是一个不断失败, 又不断探索的渐进过程”, 并从近现代历史的角度出发, 既挖掘史料来立论, 又鉴于现实而驳论。其主旨在于强调历史的深刻教训是“推行法治, 摒弃‘人治’”; 既要提高对“民主”的科学认识, 更要加强对“共和”的制度建设。

[关键词] 徐宗勉; 史海; 民主; 共和

《失败者的探索》这部史论集, 九年前刚由九州出版社出版不久我就得到了一本, 是作者送给我的。当时浏览过一遍, 因为时间仓促之故, 只是联系作者所写的《后记》有点儿粗浅的感受, 未经深入的思考。这次寓居美国费城孩子家, 闲来写作之余, 见到他的书架上也有这本书, 即信手取下再行阅读, 体会自然与上次大不一样了。

作者徐宗勉专攻中国近代史, 曾先后担任过国内《历史研究》和《中国社会科学》两个大型杂志的总编辑。他在其《后记》里回忆到, 几近半个世纪以前, 由于前苏联斯大林严重错误被揭露出来, 在“感到异常震惊”之后, “打破了对革命领袖的迷信”而觉得“必须独立思考”, 因而“原有的那点民主意识便重又抬头, 推动着、指引着自己去观察事物, 辨别是非”, 由此发现“国家生活中以及党内存在着一些不民主的、过分集权以及缺乏思想自由空气的现象, 以为这是与人民的利益和人民政权的本质相背离的, 因而是不应有的现象, 需要加以解决”, 于是

作者简介: 白兆麟, 安徽大学中文系教授, 汉语言文字学学科博士生导师, 曾任安徽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、中国训诂学研究会副会长及常务理事。

在1957年开展“整风运动”时,“抱着学习的态度提出问题”;然而,作者“万万没有料到”,竟因此被定为“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派分子”,成为“无产阶级专政”的对象。如此结局,自然使作者敏锐地感到,“如何使中国走向民主还是一个大问题”。此后,“思考、研究这个问题”就成了作者的“一种追求,一个挥之不去的情结”。

史论集的书名采自书中头一篇长论的标题,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解释,是由于“近代中国人追求民主的过程,乃是一个不断失败,又不断探索的渐进过程,也正是靠着一批接一批的失败者的坚持奋斗,近代中国的政治虽然没有实现民主化,但毕竟有了明显的进步”。这就吸引着笔者先来考察这头一篇的内容。此篇的副标题是“1913至1915年间关于中国如何实现民主政治的讨论”,读后最深切的感受可以用“史海钩沉”四字来形容。

在作为新文化运动兴起的标志——《新青年》创刊以前,针对以梁启超为代表的将“民权”与所谓“国权”对立起来而主张“开明专制”的观点,先是以蓝公武、张尧曾为代表的民宪党人,决心“贯彻民主精神,厉行立宪政治”;接着,孙几伊立场鲜明地呼吁“吾国行共和政治则安,废共和政治则危”。其后,章士钊发表评论指出“开明专制者,人治政治也”,并强调“是专制为物,实含有自贼性”;朱执信更是一针见血地揭示,“开明专制者,不过得一进步之恶人以为君主,其捐天下者少,而利彼一家者多,因是而被开明之号,而无以辞于专制之实”。他们分别从否定圣贤本身和肯定政治良恶决定于制度两个方面,从根本上推翻了一切“人治”观念。

作者出于曾经遭遇的亲身感受,特别指明朱执信还有一项“独特的贡献,就是对政治上目的与手段的关系的论述”。他认为,“手段不能求其皆是,犹当求认为是者而施之。既知其非,不得已其仅为手段之故,敢于用之也”;而且,手段“本函有随时可以舍置之意义”,不良的手段“偶然为用,旋必舍去,不使之成习”,如同为了医病偶尔“服用鸦片”一样。作者认定,朱氏的这番分析提出了“一个重要的思想,即革命的、进步的政治运动应当坚持手段与目的一致,反对以目的良好为由而不择手段”。并强调朱氏提出的这个思想,“对于中国政治的进步有着长远的价值”。

梁启超提出所谓“国民程度不足”,不可能实行政治革新。对此,丁佛言、章士钊、黄兴等都分别给以不同程度的驳斥。尤其是以黄兴为代表的革命党人,都坚持把“共和政治”看成是多数国民的事,明确地反对恩赐观点。朱执信也把民主政治看作是人民“为己之事,用己之力,决己所从”,即应当以人民的意志为依归,任何政治家不可包办。作者说,这种认识“预示着近代中国民主思潮即将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”。

至于如何实现民主政治,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党人从亲身体会中开始认识到,要确立共和制度,必须彻底铲除封建专制势力,除恶务尽,决不可中途妥协。可是,在究竟怎样去打倒专制势力而重建“共和”的问题上,无论是改良派还是

革命党都感到迷惑,他们几乎都把革命的成败归之于军队的向背,表现了对发动和组织群众工作的轻视。当时的中华革命党即热衷于“主义以沉默而传播”的秘密活动,以策反军队、从事单纯的军事投机为革命的基本方式。

文章最后论述到,当政治家们对如何实现“共和”、“立宪”问题的探讨众说纷纭,莫衷一是的时候,黄远庸“另辟蹊径”的探索却有了“可贵的收获”。这就是要以新文学来向大众传播“现代思潮”,唤起人民的觉醒,从根本上改变中国人的旧思想。黄氏认为,“国人”头脑中都存在一种“公毒”,他解释说:“一言以蔽之曰,思想界之笼统而已。”“一方面为消极之笼统,即根本不认有个人之人格与自由,必使一切之人,没入于家族,没入于宗法社会,今之新人则主张其没入于国家。一方面为积极之笼统,则能牺牲一切之人以成其富贵荣华者,即为名誉。”“故其结果……致令全国之聪明智慧,皆锁置于‘形式’独断之沉狱”。作者正确地指出,这个“名记者思想上却相当敏锐”,他的批判“揭露了封建文化中专制主义和教条主义的愚昧、腐朽的本质,从一个方面击中了旧思想旧文化的要害”。作者还注意到,蓝公武与之配合,对中国旧礼教进行了大胆而有力的抨击,指出“所谓忠孝节义者,非亘古不变之性,乃与时迁移之物”,“中国之礼教无一不与近世国家之文化相背反”,其“社会之道德乃为自尊,为独立,为自由,为明思,为合群,为公德”。他们二人分别从“思想方式”和“伦理方面”去批判旧思想和旧礼教。作者明确指出,“当政治变革走入死胡同的时候,需要以思想的变革为先导”,黄、蓝二位的激烈批判“是新文化运动的前奏”。此后,“陈独秀创办《青年杂志》,为这种反封建思想斗争筑起阵地,组织队伍,布成阵势,使之很快发展成为一股不可抵挡的洪流,这是新文化运动的正式开始”。

这部史论集共收入论文三十二篇,其排列不是按照发表时间的顺序,而大体是以类相从。其中有两篇“写于1956、1957年”,“其余都是1979年以后的作品”。那两篇分别是《孙中山是社会主义的同情者和好朋友》和《怀念播种的人——纪念李大钊同志逝世三十周年》。无须细说,前一篇旨在充分肯定中山先生所领导的“民主主义革命”的功绩及其在思想和政治上的局限性,文章给出了比较准确的结论:“在这个急剧的历史转变当中,孙中山能够不断地跟随着时代的进步而进步,因而他就对中国人民革命事业作出了杰出贡献”;后一篇比较简括而全面地论述了李大钊由“一个激进的民主主义者”,到“初步接受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”,再到“第一次把中国革命同世界无产阶级革命联系起来,坚定地指出了中国人民争取解放斗争的社会主义的方向”的先进人物,从而最终成为“在理论上给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建立投下了第一块基石”的、“最早在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家”,“也是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和早期优秀领导人之一”。看得出来,笔者之所以挑出以上两篇介绍给今日的读者,只是为了让人了解该书作者半个多世纪以前的思想态势。

最后,据笔者阅读全书后的体会,觉得在上述头一篇史论发表以后的将近三十年里,有三篇文章值得提出来与读者进行交流。这三篇中,前两篇偏重于思想

范畴,后一篇则偏重于政治范畴。

属于前一类的,一是《回忆周扬为〈邓拓文集〉写序》(1999年),一是《关于评价自由主义知识分子的一点想法》(2003年)。前者是作者回忆自己为周扬起草《序言》,因周扬对末段的内容作了重大改动,致使正式发表时末段上下“存在着很大的逻辑上的矛盾”,并分析其中的缘故。值得我们注意的,不在于文章道出了一个老党员、老干部“难以摆脱的政治责任感和组织观念”之内心的苦衷,而在于作者所起草的序言原稿里的一段文字:“作家在思想认识上同党有距离、有矛盾,这原是常有的事。”“这种不一致,有时是由于党的政策和工作上的缺点错误造成的,在更多的情况下主要是因为作家本身存在着错误的、不健康的观点和情绪。不论哪一种情况,党的领导都需要采取主动,努力消除或缩小这种不一致”。而为了“引导作家”转变认识,“首先就要允许这种政治上一致前提下的不一致,使作家能够说出自己的意见,没有顾虑地评论我们的工作”。无须全部引出即可显示,原文的“立意”很高,即在于执政党内部要充分发扬民主精神,其中饱含着浓厚的思辨色彩。然而,一经周扬改动,文意则截然相反了。

后者呢,是就如何正确评价胡适这位“上个世纪最有影响的思想家和学者”而展开的。文章一开始即指出,“批判地继承胡适的思想文化遗产,应该说是一件有意义的事”,并勇于承认“当年也跟着‘批判’胡适是出于无知”。而要批判地继承上述遗产,首先“要正确看待”以胡适为代表的一批知识分子的“共同的思想倾向——自由主义”。作者觉得“个人自由是现代社会中人人都需要也应当拥有的权利”,随即引用学者吴江的议论作为佐证:“随着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,在资产阶级自由主义、民主主义之旁就生长起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的自由主义、民主主义来,两者有历史的共同性,……都着重于个人自由、言论自由和思想自由三者”。作者进一步指出,“至于中国自由主义知识分子所倡导的自由主义思想就更可以继承了,因为他们所倡导、所争取的‘自由’、‘人权’、‘民主’在很大程度上已超出了资产阶级的范围,属于人民大众所应享有的权益”。这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的,共产主义的理想社会是:“在那里,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。”

以上两篇,如果说前者说的是在共产党内部要充分发扬民主,那么后者也可以说是对党外的知识分子尤其要讲究民主和自由。如此概括,大致能表达出作者对中国民主现状的某种热切的期待吧。

末了就该说到这部史论集的最后一篇,即《一种粗率而有害的政治主张》(1989年)了,该文副题为“‘新权威主义’评析”。文章开头,就义正辞严地指出,“新权威主义”的说教突然冒出,“不但反映了一种很不健康的政治文化心态,而且是涉及中国政治向何处去的大问题,不可等闲视之”。

首先,评析者根据新权威主义的鼓吹者所谓“权威政治”的三个特点——“现代化导向”、“庞大有效的官僚体制及强有力的军事力量”、“对西方的资本及先进的技术、文化采取开放的政策”,一针见血地指斥为“‘开明专制’论的翻版”。

其次,新权威主义的倡导者把权威政治的实行,说成“是一种不得不接受的‘必要的祸害’”。针对此种怪论,评析者断言:“一切专制主义者总是把自己掌握权力的动因与目标设定为善的,而新权威主义鼓吹者们也照此办理,……这实在太虚幻也太危险了。”因为“把实现现代化的希望寄托在出现这样的‘强人’身上,十有八九会落空,而其后果将是灾难性的”。

最后,评析者在分析过新权威主义于当前公然鼓吹专制主义的原因之后,为了解决社会改革所出现的困难,有条有理地提出了方案:“应当结合党政分开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司法独立等几项改革的展开,做到以下几点”——为省篇幅而简括地说就是:“建立权力制衡机制”,“保证重大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”,“在政治生活和政府工作中实行公开性原则”,“推行民主性的文官制度”。

在进行以上评析之后,该书作者满怀深情地说:“总之,在努力克服目前困难的时候,一分钟也不能忘记现代化、民主化这个大目标。这就是说,改革的部署可以调整,方法可以改进,但方向不可模糊,步伐不能停顿,更不能后退,后退是没有出路的。”

作者毕竟是位清醒的史学家,他又从近现代历史的角度指出,新权威主义的所谓“新方案”在中国早就“试过不止一次”了:一是“梁启超拥戴袁世凯实行的所谓‘开明专制’”,这“属于封建主义”;二是“蒋介石的‘训政’”,这“属于封建买办性的官僚资本主义”;第三次是“50年代末开始的毛泽东的个人集权”,这“属于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的变态和异化现象”。三次性质虽然不同,但结果都在不同程度上使社会“走向大动荡、大破坏”,其深刻的教训就在于要“推行法治,摒弃‘人治’”。

笔者着意花大气力、用大篇幅来梳理该书的首末两篇论析,因为首篇是挖掘“史料”来立论,而末篇是鉴于现实而驳论,首尾遥相呼应。笔者联系该书《后记》所表述的作者刻骨铭心的“情结”而推断,从某个特定的历史时期来说,作者就曾经是个探求民主的“失败者”,因而后来对于民主的探索 and 追求,自然要比一般学者要诚挚得多,也深刻得多。浏览全书,尤其是研读过其中首尾两篇,读者自会深切地感受到,这部史论集的主旨是在为民主而“招魂”：“魂兮归来！”这民主的“魂灵”是什么呢？我们已经明白：一是提高对“民主”的科学认识，二是加强对“共和”的制度建设。二者相辅相成，而后者尤为重要，因为随着真正“共和”的民主制度的建设与完善，民众就会自然而然地逐步树立起科学的民主意识来。

〔责任编辑：书 缘〕